

证券代码：831099

证券简称：维泰股份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新疆维泰开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9 日
- 会议召开地点：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万盛大街 5433 号新景中心 B 座 32 层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8 日以书面、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新勇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及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8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银行贷款由乌鲁木齐综合保税区开发投资建设运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5-07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占磊、肖建峰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李文、高友新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乌鲁木齐综合保税区开发投资建设运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占磊、肖建峰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李文、高友新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办理融资租赁业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提供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25-07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占磊、肖建峰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新疆维泰开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决议

新疆维泰开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